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go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天工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

**關連交易
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天工工具(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天工工具將向駿發及乾嘉投資收購偉建工具的全部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08,695,500元(相當於約127,151,547港元)。

代價將以天工工具的內部資源以現金支付。代價乃由訂約方經參考天工工具委託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所載偉建工具於估值日期的估值後公平磋商釐定。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本公司主要股東朱澤峰先生為駿發的100%擁有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與駿發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及據此向駿發收購偉建工具75%股權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向乾嘉投資收購偉建工具的25%股權將與向駿發收購偉建工具的75%股權同時完成，天工工具收購偉建工具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須合併計算。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有關轉讓事項應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所公佈涉及天工股份(本公司附屬公司)收購偉建工具若干資產權益的先前資產轉讓事項合併計算。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由於有關駿發收購偉建工具的75%權益、轉讓事項及轉讓事項(與先前資產轉讓事項合併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分別均超過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轉讓事項僅須遵守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天工工具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天工工具將向駿發及乾嘉投資收購偉建工具的全部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08,695,500元(相當於約127,151,547港元)。

股權轉讓協議

日期：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

訂約方

買方：天工工具，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賣方：駿發及乾嘉投資

目標：偉建工具

偉建工具為一間由駿發擁有75%權益的公司，而駿發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5.76%的主要股東兼本公司首席投資官朱澤峰先生全資擁有。朱澤峰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及本公司關連人士朱先生之兒子。

偉建工具的餘下25%權益由乾嘉投資(於中國成立的合夥企業)直接持有，於本公告日期，由吳偉中先生及吳建興先生分別擁有55.6%及44.4%權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吳偉中先生及吳建興先生為偉建工具餘下25%權益的最終實益擁有人，並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主體事項

駿發及乾嘉投資同意轉讓彼等各自於偉建工具的全部75%及25%股權，而天工工具同意收購該等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08,695,500元（相當於約127,151,547港元）。

根據估值報告，偉建工具於估值日期的賬面值及估值分別約為人民幣64,952,400元（相當於約75,981,049港元）及人民幣108,695,500元（相當於約127,151,547港元），相當於升值約人民幣43,743,100元（升值率67.35%），主要由於土地使用權及廠房及樓宇及設備估值上升所致：

土地使用權

偉建工具的土地使用權於估值日期的賬面值及估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4,259,675.64元及人民幣51,842,280.00元，相當於升值人民幣27,582,604.36元（升值率113.70%）。土地使用權位於江蘇省句容市經濟開發區，於4至6年前由偉建工具收購。提供土地使用權估值時，估值師已考慮交通情況、基礎設施、使用年期及土地開發程度等各樣因素。由於鄰近地區可用土地供應相對有限，土地使用權於自收購起一段時間顯著增值。

廠房及樓宇及設備

偉建工具的廠房及樓宇於估值日期的賬面值及估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1,814,194.12元及人民幣31,896,693.00元，相當於升值人民幣10,082,498.88元（升值率46.22%）。偉建工具的設備（主要包括機械設備及電子設備）於估值日期的賬面值及估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7,990,254.02元及人民幣21,294,671.00元，相當於升值人民幣3,304,416.98元（升值率18.37%）。

財務報告及估值報告均採用直線折舊法按廠房及樓宇及設備估計可使用年期計提折舊。升值主要由於估值報告採用的可使用年期較財務報告所採用者長。估值報告就廠房及樓宇採用的可使用年期參照中國建設部頒佈的規定而定為50至60年，而財務報告採用的可使用年期則為20年。估值報告就機械設備及電子設備採用的可使用年期分別為12年及8年；而財務報告就機械設備及電子設備採用的可使用年期則分別為10年及5年。

代價

代價乃參考偉建工具經評估資產淨值人民幣108,695,500元釐定。

鑑於乾嘉投資尚未就其於偉建工具的股權繳足的出資額為6,485,600港元(於估值日期相當於人民幣5,924,200元)，轉讓事項的總代價將根據賣方各自的實際出資額比例分配，明細如下：

1. 轉讓駿發於偉建工具的股權(悉數支付)的代價為人民幣90,554,221元(相當於約105,929,954港元)；及
2. 轉讓乾嘉投資於偉建工具的股權(部分支付)的代價為人民幣18,141,279元(相當於約21,221,593港元)。

天工工具須負責乾嘉投資未繳付的出資額6,485,600港元。

付款條款

代價將分兩期支付，惟須待下文所述各交易階段的若干可交付成果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第一期付款

於下列先決條件獲達成後三十(30)個營業日內支付：

1. 自股權轉讓協議簽署之日起至本第一期款項實際支付日止，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陳述及保證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保持不變，且不存在任何誤導性陳述；
2. 賣方交付有關轉讓事項的所有正式簽立的交易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股權轉讓協議、偉建工具的經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偉建工具批准轉讓事項的股東決議案)；及

3. 賣方已取得及／或促使偉建工具取得轉讓事項所需的所有必要批准、同意或豁免(包括但不限於偉建工具股東的批准；偉建工具所有現有的董事已辭任，設立執行董事之職位並由天工工具委派的人士擔任；賣方已於交割時或交割前向天工工具交付經合法簽署的批准設立執行董事職位及其任命的內部決議文件；偉建工具的現有總經理已辭任，並由天工工具委派的人士擔任新總經理；及偉建工具股東就轉讓事項可能存在的任何中國適用法律、組織章程細則、協議或合約項下的任何權利而授出的豁免)。

駿發代價的30%(相當於約人民幣27,166,266元(相當於約31,778,986港元))及乾嘉投資代價的30%(相當於約人民幣5,442,384元(相當於約6,366,478港元))將由天工工具一筆過支付予駿發及乾嘉投資各自的指定銀行賬戶。

第二期付款

於交割日後三十(30)個營業日內支付：

駿發代價的70%(相當於約人民幣63,387,955元，相當於約74,150,968港元)及乾嘉投資代價的70%(相當於約人民幣12,698,895元，相當於約14,855,115港元)須由天工工具一筆過支付予駿發及乾嘉投資各自的指定銀行賬戶；及

駿發就轉讓事項應付相關稅務機關的任何稅項將按照相關中國規定由天工工具(作為買方)預扣。

轉讓事項的代價將以天工工具的內部資源撥付。

交割

於支付第一期付款後十五(15)個營業日內，賣方須促使偉建工具就轉讓事項向相關機關完成工商變更登記、董事變更備案登記、總經理變更備案登記及修訂偉建工具組織章程細則，並向天工工具提供經偉建工具認證的文件，包括但不限於經修訂組織章程細則、有關工商變更登記的備案及營業執照。

有關偉建工具的資料

偉建工具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高速鋼絲材。

偉建工具的主要財務資料如下(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營業額	60,344,000	70,102,600
除稅前溢利	7,660,100	3,212,000
除稅後溢利	6,871,900	2,713,700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資產總額	160,859,400	176,907,600
資產淨值	68,616,700	64,952,400

偉建工具已成立，總註冊資本為65,000,000港元。駿發及乾嘉投資同意分別以48,750,000港元(相當於偉建工具75%股權)及16,250,000港元(相當於偉建工具25%股權)認購偉建工具的註冊資本。於股權轉讓協議日期，駿發的出資額已繳足，而乾嘉投資的已付出資額為9,764,400港元。

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與偉建工具已建立長期業務關係。自二零一五年以來，本公司一直為偉建工具若干原材料的供應商。在與偉建工具多年的業務合作中，董事對偉建工具的業務有深入了解。此外，為配合本集團透過垂直整合進行擴張的策略，董事相信，通過消除競爭，轉讓事項將創造本集團與偉建工具之間的協同效應。

鑑於上文所述，董事相信，轉讓事項將進一步促進本集團業務及盈利能力的增長，因此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代價乃由訂約方經參考天工工具委託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以及駿發及乾嘉投資於股權轉讓協議日期作出的出資後公平磋商釐定。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當中所載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朱澤峰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並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朱先生之兒子。除朱先生外，概無董事於批准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的決議案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除朱先生外，概無董事須就有關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轉讓事項的財務影響

於轉讓事項完成後，偉建工具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綜合入賬及反映。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本公司主要股東朱澤峰先生為駿發的100%擁有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與駿發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及據此向駿發收購偉建工具75%股權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向乾嘉投資收購偉建工具的25%股權將與向駿發收購偉建工具的75%股權同時完成，天工工具收購偉建工具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須合併計算。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有關轉讓事項應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所公佈涉及天工股份(本公司附屬公司)收購偉建工具若干資產權益的先前資產轉讓事項合併計算。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由於有關駿發收購偉建工具的75%權益、轉讓事項及轉讓事項(與先前資產轉讓事項合併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分別均超過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轉讓事項僅須遵守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有關本公司及股權轉讓協議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從事製造及銷售模具鋼、高速鋼、切削工具、鈦合金及粉末冶金產品，以及買賣不屬本集團生產範圍之一般碳鋼產品。

天工工具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模具鋼、高速鋼及切削工具。

駿發為投資控股公司。

乾嘉投資主要從事投資、諮詢服務、工具製造、金屬材料銷售、自營及代理若干類別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

釋義

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以下含義：

「本公司」	指	天工國際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交割日」	指	就轉讓事項向相關機關完成工商變更登記、董事變更備案登記、總經理變更備案登記及修訂偉建工具組織章程細則之日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權轉讓協議」	指	天工工具(作為買方)與駿發及偉建工具(作為賣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的股權轉讓協議
「財務報告」	指	偉建工具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期間的財務報表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朱先生」	指	朱小坤先生，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先前資產轉讓事項」	指	偉建工具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的資產轉讓協議向天工股份轉讓鈦資產
「乾嘉投資」	指	丹陽市乾嘉投資合夥企業，於中國成立的合夥企業，於本公告日期由吳偉中先生及吳建興先生分別擁有55.6%及44.4%權益

「乾嘉投資代價」	指	人民幣18,141,279元，天工工具(作為買方)就其於偉建工具的股權應付乾嘉投資(作為賣方)的代價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駿發」	指	駿發實業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駿發代價」	指	人民幣90,554,221元，天工工具(作為買方)就其於偉建工具的股權應付駿發(作為賣方)的代價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天工股份」	指	江蘇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天工工具」	指	江蘇天工工具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鈦資產」	指	若干用於鈦絲材生產之固定資產及存貨
「轉讓事項」	指	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偉建工具股權轉讓事項
「估值日期」	指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估值報告」	指	估值師為轉讓事項而編製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的偉建工具估值報告
「估值師」	指	江蘇中恒信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天工工具委託的估值師
「賣方」	指	駿發及乾嘉投資
「偉建工具」	指	江蘇偉建工具科技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附註： 於本公告內，人民幣兌港元乃按人民幣0.85485元兌1.00港元的匯率換算，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天工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朱小坤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朱小坤、吳鎖軍、嚴榮華及蔣光清

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翔、李卓然及王雪松

* 僅供識別